

# 视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 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视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视涯科技”)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6]73号)。

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视涯科技”,扩位简称为“视涯科技”,股票代码为“688781”。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或“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担任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国泰海通、中金公司统称联席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与联席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评估发行人合理投资价值、可比公司二级市场估值水平、所属行业二级市场估值水平等方面,充分考虑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2.68元/股,发行数量为10,000,000.00万股,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无老股转让。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3,000,0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30.00%。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足额汇至联席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依据本次发行价格确定的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2,614,814.44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26.15%,初始战略配售股数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385,185.6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5,985,185.6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1.04%;网上发行数量为1,400,000.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18.96%。

根据《视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启动回拨前网上发行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4,318.02倍,超过100倍,发行人与联席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738,550万股)股票从网下回拨到网上。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5,246,635.6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总量的71.04%,其中网下无锁定期部分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为1,944,959.7万股,网下有锁定期部分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为3,301,675.9万股。网下有锁定期部分最终发行股票中,3,222,285.5万股限售期9个月,79,390.4万股限售期6个月。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138,550.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总量的28.96%。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3537587%。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6年3月18日(T+2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股认购情况  
联席主承销商根据本次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缴款情况,以及上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中,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在选择考虑投资者资质以及市场情况后综合确定,主要包括以下四类:

(1)国泰君安证券投资有限公司(参与科创板跟投的保荐人相关子公司,以下简称“创投投资”);

(2)国泰海通君享科创板视涯科技1号战略配售集合

资产管理计划(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君享1号资管计划”);

(3)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4)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截至2026年3月11日(T-3日),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已足额按时缴纳认购资金。联席主承销商已于2026年3月20日(T+4日)之前将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的多余款项退回。

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类型	获配股数(万股)	获配股数占本次发行数量的比例(%)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月)
1	国泰君安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参与科创板跟投的保荐人相关子公司	300,000.00	3.00	68,040,000.00	24
2	国泰海通君享科创板视涯科技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970,017.6	9.70	219,999,991.68	12
3	中国互联网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22,045.8	0.22	4,999,987.44	12
4	合肥产投资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81,834.2	8.82	199,999,996.56	36
5	上海浦东创新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88,183.4	0.88	19,999,995.12	36
6	中微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66,137.5	0.66	14,999,985.00	12
7	珠海冠宇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110,229.2	1.10	24,999,982.56	12
8	影石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6,137.5	0.66	14,999,985.00	12
9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10,229.2	1.10	24,999,982.56	12
	合计		2,614,814.44	26.15	593,039,905.92	-

(二)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21,320,814股;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483,556,061.52元;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64,686股;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1,467,078.48元。

(三)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52,452,050股;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1,189,612,494元;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14,306股。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324,460.08元。

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配售对象代码	初步配售股数(股)	应缴金额(元)	实缴金额(元)	实际配售股数(股)	实际配售金额(元)	放弃认购股数(股)	放弃认购金额(元)
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首都机场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B883338715	6,474	146,830.32	0	0	0	6,474	146,830.32
2	中国人民养老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人民币组合	B882367232	7,832	177,629.76	0	0	0	7,832	177,629.76
	合计			14,306	324,460.08	0.00	0	0.00	14,306	324,460.08

二、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本次发行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包销,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包销股数的数量为78,992股,包销金额为1,791,538.56元,包销股数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发行数量的比例为0.11%,包销股数占本次发行总量的比例为0.08%。

2026年3月20日(T+4日),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认购资金和网上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将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三、本次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费用合计15,326.85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1、保荐承销费用:保荐费用150.00万元,承销费用12,474.00万元;保荐承销费分阶段收取,参考市场保荐承销费率平均水平及公司拟募集资金总额,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根据项目进度分节点支付;

2、审计及验资费用:1,200.00万元;依据承担的责任和实际工作量,以及投入的相关资源等因素,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按照项目完成进度分节点支付;

3、律师费用:900.00万元;依据承担的责任和实际工作量,以及投入的相关资源等因素,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按照项目完成进度分节点支付;

4、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474.34万元;

5、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128.51万元。

(注:本次发行各项费用均为不含增值税金额。相较于招股意向书,根据发行情况将印花税金纳入了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印花税金为扣除印花税金前的募集资金净额,税率为0.025%。)

四、联席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1、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21-38676888

2、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65051166

发行人:视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20日

# 视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提示性公告

## 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视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视涯科技”、“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6]73号文同意注册。《视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附录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网站(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http://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http://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http://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http://www.zqrb.cn);经济参考网,网址[www.jckb.com](http://www.jckb.com))披露,并置备于发行人、上交所、本次发行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住所,供公众查阅。

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1.00元
发行股数	本次向社会公众发行1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100.00%;本次发行均为新股,不涉及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本次发行价格	22.68元/股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通过君享1号资管计划参与本次公开发行的战略配售,参与战略配售数量为9,700,176股,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数的9.70%,获配金额219,999,991.68元。上述资产管理计划本次获得配售的限售期限为自发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12个月,且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曾参与、丰华、孔杰、刘波均承诺其通过上述资产管理计划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限售期限自发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36个月。	
保荐人相关子公司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保荐人相关子公司视涯投资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参与战略配售数量为9,000,000股,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数的9.00%,获配金额为200,000,000.00元。视涯投资获配本次发行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24个月。
是否有其他战略配售安排	是
发行前每股收益	-0.34元/股(按2024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收益	-0.31元/股(按2024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他费用。印花税金为扣除印花税金前的募集资金净额,税率为0.025%。)

四、联席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1、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21-38676888

2、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65051166

发行人:视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20日

扫描二维查阅公告全文

发行市盈率	不适用
发行市净率	5.44倍(按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每股净资产按截至报告期末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2.28元/股(按截至2025年6月30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除以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4.17元/股(按截至2025年6月30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加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战略投资者、询价对象及已开立上海证券交易账户且符合科创板交易规则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机构投资者,但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禁止参与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募集资金总额	226,800.00万元
本次发行费用构成如下:	1、保荐承销费用:保荐费用150.00万元,承销费用12,474.00万元;保荐承销费分阶段收取,参考市场保荐承销费率平均水平及公司拟募集资金总额,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根据项目进度分节点支付; 2、审计及验资费用:1,200.00万元;依据承担的责任和实际工作量,以及投入的相关资源等因素,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按照项目完成进度分节点支付; 3、律师费用:900.00万元;依据承担的责任和实际工作量,以及投入的相关资源等因素,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按照项目完成进度分节点支付; 4、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474.34万元; 5、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128.51万元。
发行费用(不含税)	(注:1)本次发行各项费用均为不含增值税金额;(2)相较于招股意向书,根据发行情况将印花税金纳入了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印花税金为扣除印花税金前的募集资金净额,税率为0.025%。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	
发行人	视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非华 联系电话 0551-66161035
保荐人(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 021-38676888
联席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 010-65051166

发行人:视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20日

#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 保荐人(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特别提示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明电子”、“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5]2917号)。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或“保荐人(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宏明电子”,股票代码为“301682”。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3,038.7340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9.66元/股。本次发行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企业年金基金和职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以下简称“四个值”)孰低值,故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本次战略配售。

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根据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本次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股数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151.9367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

始发行数量为2,172.734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1.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866.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8.50%。

根据《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10,438.49296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0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607.750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564.984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51.5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473.7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8.50%。回拨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最终中签率为0.016303223%,有效申购倍数为6,133.83199倍。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6年3月18日(T+2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深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4,663,464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1,021,456,902.24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数量(股):74,036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金额(元):5,157,347.76

(二)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5,649,100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1,090,116,306.00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数量(股):740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金额(元):51,548.40

网下投资者获得初步配售未缴款及未足额缴款的情况如下:

序号	网下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证券账户	初步获配股数(股)	初步获配金额(元)	实际认购股数(股)	实际认购金额(元)
1	北京聚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聚源A500指数增强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899477119	740	51,548.40	740	51,548.40

二、网下比例限售情况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3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70%的股份为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3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中,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数量为15,649,100股,其中网下比例限售6个月股份数量为4,700,297股,占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数量的30.0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740股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其中222股的限售期为6个月,占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的30.00%。本次网下发行共有4,700,519股的限售期为6个月,占网下发行总量的30.04%,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15.47%。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本次发行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74,776股,包销金额为5,208,896.16元。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股

份数量占本次发行总量的比例约为0.25%。

2026年3月20日(T+4日),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网下、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本次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费用总额为7,914.74万元,其中:

1、保荐承销费用:5,793.39万元,其中保荐费为201.89万元,承销费为5,591.50万元。上述承销保荐费参考市场承销保荐费率平均水平,结合服务的工作量等因素,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根据项目进度分节点支付;

2、审计验资费用:756.60万元;依据服务的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工时及参与提供服务的各级别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按照项目完成进度分节点支付;

3、律师费用:767.92万元;参考本次服务的工作量及实际表现等因素,并结合市场价格,经友好协商确定,按照项目进度分阶段支付;

4、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530.19万元;

5、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66.64万元。

注:1、以上各项费用均不包含增值税,如有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导致;2、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中包含了本次发行的印花税金,税率为0.025%。

五、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人(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5层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88085779、010-88085943

发行人: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3月20日